

租賃標的清冊(六龜區)

序號	不動產管理機關	不動產現況	裝置不動產之地址或坐落地號	總面積(m ²)	可裝置面積(m ²) (機關建議)	備註	是否裝置太陽能光電設備	裝置容量(kw)	裝置面積(m ²)
1	高雄市殯葬管理處	轄管地	高雄市六龜區中庄段208-2地號	9,700.00	9,700.00	1. 園區內植栽喬木之移除或修剪，須依市府或相關規定辦理。 2. 停車棚需考量立柱數量、位置，以可容納最多停車數量且不影響進出動線為原則。			

備註：

- 租賃標的清冊內未選定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之地點，使用權歸還出租機關，惟廠商仍應依契約規定，進行管理維護及除草。
- 本案建置不包含納骨塔建築本體。
- 本案各地點裝置面積以「可裝置面積」為上限，惟廠商經至現場評估後，認為尚有可供裝置之地點，得於投件時於裝置使用計畫書內一併提出，經決標後得納入租賃標的清冊範圍內。